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B 公告编号：2015-63号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两家全资子公司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下属两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方大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分别收到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544200649、GR201544200379，发证时间：2015年6月19日，有效期三年）。上述两家子公司均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两家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后三年内（2015年-2017年），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4日